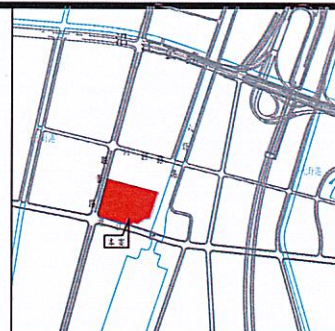


# 靖江市人民政府澄江路北侧01地块规划控制图则

T25095

地块位置示意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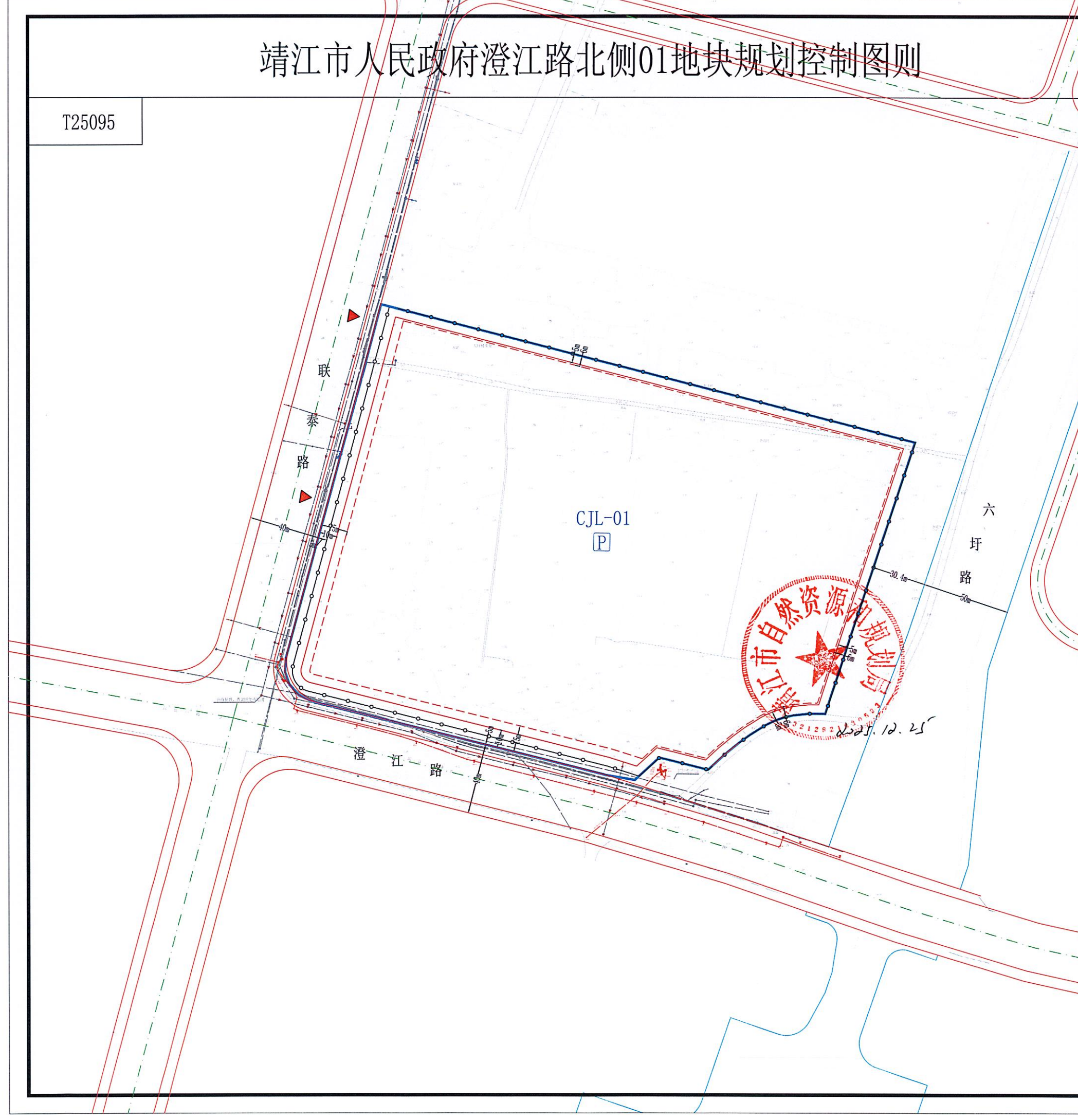
区块编号	CJL
图号	01

地块编号	用地面积 (m <sup>2</sup> )	用地性质	容积率	建筑密度 (%)	绿地率 (%)	建筑限高 (m)
CJL-01	66657	100102 (二类工业用地)	≥1.3	≥40 ≤60	≥5 ≤7	36

**图例**

地块编号	围墙控制线
地块边界线	后退距离
道路	出入口朝向
低层建筑离界最小距离控制线	停车场
多层建筑离界最小距离控制线	

指标分类	小汽车	自行车
厂区办公	30辆/万平方米	0.5辆/职工



**地块控制图则说明:**

- 1、土地使用性质: 二类工业用地, 建筑物四址: 见图;
- 2、用地面积: 66657平方米;
- 3、容积率: 不小于1.3;
- 4、建筑密度: 不小于40%, 不大于60%;
- 5、建筑层次: 低层(除特殊工艺需要外, 不得建设单层厂房)、多层, 建筑的体量、高度、布局、风格均应与周围环境相协调;
- 6、出入口: 朝向联泰路;
- 7、绿地率: 不小于5%, 不大于7%;
- 8、停车位详见上表;
- 9、配套设施: 厕所、配电等配套设施应结合车间、办公等一并考虑, 如须单独设置, 不得超出建筑控制线; 办公用房的用地面积不大于总用地的7%, 门卫可毗邻围墙建设, 但不得超出围墙控制线; 垃圾分类收集房按城管部门相关规定执行;
- 10、建筑退让:  
澄江路40米道路红线, 低层建筑后退不小于10米建设, 多层建筑后退不小于15米建设;  
联泰路40米道路红线, 低层建筑后退不小于10米建设, 多层建筑后退不小于15米建设;  
如临路建围墙, 透空围墙线后退澄江路道路红线不小于5米建设, 后退联泰路道路红线不小于5米建设, 围墙退让部分作绿化和市政管线通道;
- 11、场地内管线包括给水、雨水、污水、电力、路灯等, 各类管线应全部埋地;
- 12、规划实施时应注意节能、节地、节水、节材等低碳生态的要求, 办公生活用房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要求设计建造; 海绵城市要求、装配式建筑、绿色建筑按住建部门相关规定执行;
- 13、未尽事宜按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(2011年版)》、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(GB50016-2014)(2018年版)》和《泰州市区建设项目建筑面积计算办法(2025版)》【泰自然资规(2024)3号】、《民用建筑通用规范》(GB55031-2022)、《靖江市城乡规划管理规定(靖规(2018)23号)》及有关规范执行;
- 14、本图则有效期为12个月。超过有效期出让土地使用权的, 应当在出让前重新报我局核定。

自然资澄请图则 (2025) 07号

靖江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